

臺南市政府水利局中程施政計畫

(113 年度至 116 年度)

目 錄

壹、使命及願景.....	P61
貳、施政重點.....	P61
參、關鍵策略目標(含共同性目標).....	P63
肆、未來四年重要計畫.....	P67

臺南市政府水利局中程施政計畫

(113 年度至 116 年度)

壹、使命及願景

治水應以系統化思維進行綜合治水對策的研擬，包括以親水、淨水及活水規劃排水治理原則，從流域系統、順應水系及生態環境融合等觀念進行整體規劃與思考，如何在既有的基礎上，調整腳步積極出發，是未來必須努力的目標。

本局積極推動前瞻基礎建設相關計畫，辦理排水路強化與疏濬，執行雨水下水道建設以建構完整都市排水系統，及海岸沙洲復育、山坡地水土保持與管理等，以確保量足、質優、永續之水資源及保育管理。

另一方面落實污水下水道建設、健全污水處理設施營運管理及河川水質淨化改善，提昇優質生活環境品質與回收水及下水污泥資源再利用，在水情監控方面，整合及擴充建置並強化監控系統，提升本市防汛資訊監控及應變之能力，並朝向高保水、透水的安全水環境邁進，以提昇市民生活品質與城市競爭力為目的。

貳、施政重點

- 一、持續辦理市管區域排水及中小排整治：加強區域排水及中小排水疏濬工程，管理全市水利防洪設施。
- 二、建置滯洪池：疏緩下游排水壓力，降低積淹水風險。
- 三、雨水下水道普及提升市民良好生活品質：依據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報告積極興建本市下水道系統與提升普及率，並加強維護與管理雨水下水道系統，提供市民更良好之生活品質與生活環境。

- 四、落實水閘門、抽水站維護管理：辦理水閘門及抽水站維護、更新改善及新建工程，保障全市水利防洪設施完備與周全。
- 五、辦理污水下水道建設：提升公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積極管理全市污水處理設施、落實執行維護保養，建設污水處理或截流設施改善運河、鹽水溪及二仁溪水質，朝向污染河段持續減少邁進。
- 六、辦理水質淨化場建設：於二仁溪、鹽水溪、急水溪、七股溪及竹溪設置 13 座水質淨化場，範圍包括三爺溪排水、港尾溝溪排水、永康排水、劉厝排水、竹溪、月津港等排水，總處理水量每日 11.35 萬噸，大幅削減民生污水負荷，使臺南市河川與區排水質變乾淨，營造舒適優雅的親水環境。
- 七、辦理回收水再利用：營運安平、仁德、虎尾寮、安南、官田、柳營及永康等 7 座水資源回收中心，總處理水量約每日 23.8 萬噸。
- 八、持續推動再生水建設：一滴水用兩次 New Water(再生水)計畫，建置再生水及綠能計畫，創造水資源循環再利用。
- 九、營造親水環境：營造包括運河及竹溪第二階段等水岸環境，建構本市成為舒適優雅的親水環境。
- 十、野溪、坡地整治及山坡地監督管理：辦理野溪清疏及坡地整治，避免水流沖刷邊坡，造成水土流失，落實治山防洪工作。持續加強山坡地違規取締、坡地合理範圍檢討、特定水土保持區部分區域解編、超限利用土地輔導改正、未編定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作業及水土保持計畫審核作業等，提升山坡地監督管理效能。
- 十一、海岸保護及沙洲復育推動：與中央合作推動黃金海岸沙灘養灘及防護工作，加強沿海地區防災功能，及復育沿海潟湖、沙洲及沙灘，建立沿海地區抵禦颱風暴潮之第一道防線。
- 十二、地下水保育及水資源永續利用：針對本市轄區公告地下水管制區，制定違法水井處置策略，積極執行違法水井處置計畫，另公告辦理既有水井納管作業，落實本市未登記水井管理，除可健全地下水資源管理及改善地層下陷問題外，市民可經由輔導合法取得水權後，獲得更全面的用水保障。
- 十三、落實出流管制：極端氣候造成自然降雨增加，積淹水威脅與日俱增，市府要求開發單位提出出流管制計畫審核，公私協力分擔滯洪、蓄水責任，避免大型開發案影響周邊排水造成淹水問題
- 十四、推動非工程防災措施：重要區域排水設置水位計、雨量站及影像站，對易淹水路段介接警察局監視影像協助防災應變及搭配「智慧物聯網的技術」，監控淹水深度。另為因應氣候變遷及都市成長可能面臨災害，透過土石流、水患自主防災社區建立與運轉，達到全民防災觀念之落實，建立民眾「救災」要從「防災」做起的意識，進而凝聚提升社區自主防災能力。
- 十五、提昇為民服務品質及效能：對於水權、溫泉、水利建造物相關申辦案件提供主動及便捷的服務，轄內山坡地未經申請之開挖、違法蚵架及違法水井亦加強稽查，絕不寬貸，以維護國土安全及全民生命財產之安全。

參、關鍵策略目標(含共同性目標)

一、關鍵策略目標：

(一) 持續辦理市管區域排水及中小排整治

1. 加強區域排水及中小排水疏濬工程，管理全市水利防洪設施。
2. 前瞻基礎建設系統化辦理治水工程及用地取得，辦理瓶頸段拓寬改善緊急工程及市管區域排水應急整治工程，有效降低淹水風險。
3. 市管區域排水保護標準為 10 年重現期洪水設計，25 年重現期不溢堤為目標，於人口密集地區或重大建設地區採取綜合治水策略，維持 163 條公告區排合計 638 公里及中小排原有防洪功能，配合水利署補助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完成整治率預估逾 67%。
4. 針對沿海地區包括七股區、將軍區、北門區等區域排水範圍內，普遍設置蚵架及定置漁網係地方維生產業，為確保排水路通洪能力正常發揮，積極勸導民眾主動拆遷，經勸導無效將強制實施相關 13 條排水路拆除作業，約 25 公里。
5. 辦理區域排水疏濬清淤及水利建造物維護改善工程，維護各排水路暢通，以改善排水系統淤積狀況，提升整體防洪排水功能。
6. 台江大河灣山海圳綠道單車網計畫：近程計畫為延續山海圳路線主幹，以古港道蛻變之曾文溪排水、本淵寮排水、海尾寮排水沿線防汛道路作為自行車道路線，遠程計畫為改善安順寮排水及六塊寮排水防汛道路，整理沿台江青草崙海堤、周邊道路，並利用龍魚橋連接鹿耳門水道兩岸。

(二) 持續建置滯洪池，降低積淹水風險：

1. 轄管 25 座滯洪池，可蓄水約 609 萬噸洪水，可疏緩下游排水壓力，有效降低積淹水。
2. 已建置完成 24 座，施工中 1 座：喜樹灣裡市地重劃區外地下滯洪池。

(三) 雨水下水道普及率提昇提供市民良好生活品質：

1. 為達更佳良好之生活品質與生活環境，並減少淹水情況發生，依據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報告積極推動本市下水道系統建設，預計建設雨水下水道每年 5 公里，普及率將逾 80%。
2. 維護雨水下水道系統並巡檢其通水功能，確保防範水患於未然，歷年皆辦理雨水下水道清淤 130 公里，預計 113 至 116 年雨水下水道清淤長度約 520 公里。
3. 對都市計畫區內雨水下水道開孔檢查、雨水下水道內附掛纜線管理，以確保區域排水路及雨水下水道通洪能力正常運作。

(四) 落實水閘門、抽水站維護管理：

1. 落實水閘門及抽水站維護管理工作，落實執行例行及年度維護保養，以發揮設施防洪功能，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加強執行水利建造物之安全檢查，定期派員自主檢查，抽水站汛期每月檢查4次、非汛期每月檢查2次，水閘門汛期每

月檢查2次、非汛期每月檢查1次。移動式抽水機汛期每月檢查2次、非汛期每月檢查1次，另外於年底完成抽水站、水閘門及移動式抽水機保養，提高設備妥善率。

2.辦理全市抽水站運轉管制作業，定時舉辦操作人員教育訓練，後續規劃老舊抽水站之設備更新及機電整修，並因應各區域排水需求辦理新建抽水站工程，減少各區域淹水機率。

3.辦理全市區域排水及雨水下水道水門之代操作與維護工作，建立標準維護程序，保持水門正常運轉。並配合老舊閘門更新需要，持續辦理更新工程。

(五) 辦理污水下水道建設：

1.配合中央政策積極籌建及開辦污水下水道建設，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預計至116年底累計達25.5萬戶以上，提供市民一健康的優良居住環境。

2.每年公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提升1.5至2%，預計至116年底公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達34%以上。

(六) 辦理水質淨化場建設：

1.完成二仁溪(4處)、鹽水溪(5處)、急水溪(2處)、七股溪(1處)及竹溪(1處)設置13座水質淨化場，範圍包括三爺溪排水、港尾溝溪排水、永康排水、劉厝排水、竹溪、月津港等排水，總處理水量每日11.35萬噸，大幅削減民生污水負荷，使臺南市河川與區排水質變乾淨，營造舒適優雅的親水環境。

2.淨化主要指標項削減量，13座水質淨化場合計成效如下：BOD(生化需氧量)污染合計削減量達2,100kg/day，SS(懸浮固體)污染合計削減量達7,600kg/day，NH₃-N(氨氮)污染合計削減量達830kg/day。

3.積極管理全市公共污水下水道、落實執行維護保養，整合污水下水道建設、水質淨化場及污水截流處理全面改善河川水質，116年期望達成急水溪、鹽水溪、二仁溪及竹溪污染（河川污染指數RPI小於6）持續減少之願景。

4.為維護本市污水下水道系統，持續辦理管渠維護作業，總長度551公里，檢視長度約78公里，目前已完成污水下水道清淤長度約63公里、預計於113年至116年維護管渠總長度15公里。

5.建置污水下水道地理資訊系統及污水下水道使用費收費作業，確保都市污水處理成效，維護管理永續經營。

(七) 辦理回收水再利用：

1.本市現轄有已營運有安平、仁德、虎尾寮、安南、官田、柳營及永康等7座水資中心，總處理設計水量約每日23.8萬噸，每日可供應1.68萬噸回收水。

2.配合水資源再利用政策於各水資源回收中心廠內外設置回收水取水口，提供需水民眾免費取用於洗掃道路、抑制揚塵等非人體接觸使用。

(八) 持續推動再生水建設及下水污泥資源再利用，落實零廢棄政策：

1.辦理永康再生水廠：第一階段每日供水0.8萬噸已於111年12月16日正式供應予南科園區，因應抗旱，於112年4月7日增量供應至約1萬噸，預計113年進入第二階段每日

供水1.6萬噸工程。

- 2.辦理安平再生水統包案：第一階段每日供水1萬噸予南科園區之用水廠商使用。因應抗旱，112年4月再增量每日供應2萬噸，113年第二階段每日供水3.75萬噸工程。
- 3.辦理仁德再生水統包案：為全國首座以交換水源方式供應的再生水廠，首創再生水與自來水交換，預計113年底最大可供應每日1萬噸，由台積電與奇美實業作為首批換水廠商，為多元供水樹立新典範。
- 4.因應所轄七座營運之安平、仁德、虎尾寮、安南、官田、柳營及永康等7座水資源回收中心，污泥產出量逐步增多，辦理下水污泥厭氧消化回收有用能源，朝燒結再製景觀粒料方式，達循環經濟目標。
- 5.臺南海水淡化廠興建計畫：為臺灣南部區域水資源基本計畫，中央推動臺南海水淡化廠，原則上採用RO逆滲透進行淡化，並以海淡廠功能及目標為導向。
- 6.執行機關、類民生污水事業及學校收取污水下水道使用費，挹注營運管理所需費用，落實使用者付費精神，俾利污水下水道永續經營。

(九) 營造親水環境：

- 1.在運河盲段架設10座高效率曝氣設備以及在永華截流站加佈1座曝氣設施，設備周邊30公尺內溶氧可由缺氧狀態(<2mg/L)改善至3 mg/L以上。另於中正截流站(10座)加佈曝氣系統工程將擴大曝氣範圍，持續於「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爭取經費，辦理運河周邊26處排水口之截流工程，預計每日可再截流量約0.54萬噸，以減少運河污染源。
- 2.爭取環保署補助約2,000萬元辦理竹溪水質淨化場第二期工程規劃設計計畫，於竹溪橋與金湯橋間公有用地規劃設計一處水質淨化場，以截流處理竹溪排水，以改善竹溪橋下游周邊環境。後續向環保署爭取工程經費約5億元。

(十) 山坡地監督管理及水土保持工程整治：

- 1.加強山坡地監督管理，通過衛星變異點辦理山坡地違規開發調查與取締、辦理山坡地水土保持宣導走入社區、辦理水土保持服務團組訓，提供民眾申請簡易水保相關諮詢、簡化水土保持書件申請作業、執行特定水土保持區長期水土保持計畫、輔導改善林業用地超限利用土地開發情形。
- 2.野溪清疏及坡地整治，避免水流沖刷邊坡造成水土流失，杜絕坡地崩塌及土石流災害，落實治山防洪。
- 3.定期檢討山坡地範圍並辦理坡地範圍劃出及劃入作業、特定水土保持區部分區域解編及辦理未編定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作業，促進國土有效利用。
- 4.持續推動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運轉，辦理土石流疏散避難宣導及實作演練、培訓土石流防災專員、建構防災避難物資、處所及輔導簽訂跨域防災相互支援協定等非工程手段防災措施。

(十一) 與中央合作推動海岸整治及潟湖沙洲保育：

- 1.爭取中央補助經費復育沿海潟湖、沙洲及沙灘，建立沿海地區抵禦颱風暴潮之第一

道防線。

2.與中央合作推動黃金海岸沙灘養灘及防護工作，加強沿海地區防災功能，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十二) 地下水保育及水資源永續利用：

1.保育地下水資源，鼓勵使用地面水，核發地面水水權，落實水資源合理永續運用，預計113年至116年可核發核發地面水水權狀1,200件、引用海水水利建造物2,400件。

2.持續依循違法水井法處置策略辦理巡查及封填作業，減少違法水井存在數量，降低地下水違法抽取量，預計113年至116年可封填違法水井520口。

3.公告辦理既有水井納管作業，藉由宣導、申報、複查及輔導合法作業程序，將全市既有未登記水井納管，除可健全地下水資源管理及改善地層下陷問題外，市民可經由輔導合法取得水權後，獲得更全面的用水保障，預計113年至116年可輔導水井5,000口合法化。

(十三) 落實出流管制：

出流管制規定開發案達2公頃以上，預計113年至116年累計開發面積約可達520公頃，總滯洪量約500萬噸。

(十四) 推動非工程防災措施：

1.重要區域排水設置水位計、雨量站及影像站，對易淹水路段介接警察局監視影像協助防災應變，裝設「路面淹水感測器」並搭配「智慧物聯網的技術」，監控淹水深度。

2.推動土石流、水患自主防災社區，強化非工程手段防災措施之落實，加強既有自主防災社區持續運轉，以強化社區自主防災作業。

(十五) 提昇為民服務品質及效能：

1.辦理業務相關講習約12場次，提升承辦人員專業素養及為民服務效能。

2.配合本府活動辦理地層下陷防治說明會等，宣導民眾勿抽取地下水，避免造成地層下陷，危害國土情況。

3.加強輔導、宣導山坡地申請之開發行為(每年辦理教育訓練4場、社區宣導15場及校園宣導7場)、執行區域排水違法蚵架拆除及違法水井處置，保障國土安全及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二、共同性目標：

(一) 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

1.強化本局同仁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觀念，鼓勵參與學習，增進新知能，並以本局同仁終身學習年平均數作為達成本目標之指標，設定本局同仁每年學習時數平均應達2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10小時以上。

2.辦理工程實務與環境生態相關訓練及戶外體驗活動，藉由各地訓練及體驗等活動，領悟水資源與環境議題息息相關，增強本局同仁對水利工程設施融入原生環境之相關知識，瞭解未來水利工程設計及維護、再生水充分運用、水資源之重要性及友善

環境永續經營。

(二) 提高預算執行力：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每年歲出預算執行率達 90%以上，歲入預算執行率達 90%以上。

肆、未來四年重要計畫

關鍵策略目標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期程
(一)持續辦理市管區域排水及中小排整治	1	持續辦理岸內排水護岸治理工程	113-116
	2	持續辦理鹽水排水治理工程	113-116
	3	持續辦理總爺及東北勢排水護岸治理工程	113-116
	4	持續辦理劉厝排水治理工程	113-116
	5	持續辦理虎頭溪排水治理工程	113-116
	6	持續辦理六塊寮排水治理工程	113-116
	7	持續辦理海尾寮排水治理工程	113-116
	8	持續辦理港尾溝溪排水治理工程	113-116
(二)建置滯洪池：疏緩下游排水壓力，降低積淹水風險。	1	喜樹灣裡市地重劃區外地下滯洪池	112-113
(三)雨水下水道普及率提昇提供市民良好生活品質	1	持續辦理都市計畫區之雨水下水道縱走檢視	113-116
	2	持續辦理箱涵修繕維護，分年編列預算進行箱涵修繕作業，減少路面坑洞發生。	113-116
(四)落實水閘門、抽水站維護管理	1	辦理臺南市安南區安中抽水站(抽水量 36cms)新建工程	113-116
	2	辦理安南區海東 D2 抽水站(抽水量 16cms)新建治理工程	113-116
	3	辦理喜樹灣裡市地重劃區抽水站(抽水量 32cms)工程	113-116
	4	辦理學甲區 M 幹線抽水站(抽水量 16cms)新建工程	113-116
(五)辦理污水下水道建設	1	建置安平污水系統	79-118
	2	建置虎尾寮污水系統	79-118
	3	建置柳營污水系統	89-125
	4	建置官田污水系統	92-119

關鍵策略目標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期程
	5	建置仁德污水系統	98-124
	6	建置永康污水系統	101-122
	7	建置安南污水系統	102-116
(六)辦理水質淨化場建設	1	透過截流三爺溪網寮橋上游每日 2.4 萬噸晴天污水至虎尾寮水資中心處理，並將 1 萬噸水資中心放流水返送至三爺溪上游網寮橋河段以減少三爺溪污染負荷。	113-116
	2	辦理三爺溪上游排水截流暨虎尾寮水資源回收中心功能改善及擴建工程	113-116
(七)辦理回收水再利用	1	安平、仁德、虎尾寮、安南、官田、柳營及永康等 7 座水資源回收中心，總處理設計水量約每日 23.8 萬噸，每日可供應 1.68 萬噸回收水。	113-116
(八)持續推動再生水建設持續推動再生水建設及下水污泥資源再利用，落實零廢棄政策	1	辦理永康再生水統包案	113-116
	2	辦理安平再生水統包案	113-116
	3	辦理仁德再生水統包案	113-116
	4	安平、仁德、虎尾寮、安南、官田、柳營及永康等 7 座水資源回收中心，辦理下水污泥厭氧消化回收有用能源，燒結再製景觀粒料	113-116
(九)營造親水環境	1	運河水環境	113-116
	2	竹溪水環境	113-116
(十)山坡地監督管理及水土保持工程整治	1	加強辦理山坡地監督管理，落實治山防洪工程。	113-116
	2	持續辦理野溪清疏及整治、山坡地監督，以減輕坡地崩塌及土石流災害。	113-116
(十一)與中央合作推動海岸整治及瀉湖沙洲保育	1	持續爭取中央補助經費復育沿海瀉湖、沙洲及沙灘，完成沿海地區抵禦颱風暴潮之第一道防線。	113-116
	2	持續辦理與中央合作推動黃金海岸沙灘養灘及防護工作，加強沿海地區防災功能。	113-116
(十二)地下水保育及水資源永續利用	1	持續辦理保育地下水資源，核發地面水水權，落實水資源合理永續運用。	113-116
	2	持續辦理違法水井巡查及封填作業，以降低地下水違法抽取量。	113-116
(十三)落實出流管制	1	開發案達 2 公頃以上，開發單位應送出流管制計畫書，並於基地內設置減洪設施，以減少淹水風險。	113-116

關鍵策略目標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期程
(十四)推動非工程 防災措施	1	水情系統及監測設備建置	113-116
	2	土石流、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推動	113-116
(十五)提昇為民服 務品質及效 能	1	辦理與業務相關講習以提昇同仁專業素養及效能。	113-116
	2	持續於社區、校園辦理輔導及宣導山坡地、地層下陷防治等活動。	113-116